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关于厦门办公楼出租意向交流的公告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计划将位于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的办公楼（整幢）进行出租，现邀请有意向租赁的承租方前来进行交流，具体情况如下：

一、出租方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二、楼宇情况

（一）基本情况：楼宇位于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0号，整幢办公楼产权均为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所有；建筑面积约10000平方米，共4层。

（二）租赁现状：现状招租，租赁人自行负责楼宇装修（不得破坏楼宇结构安全，装修方案需经我方审核）。

三、计划出租期限

五年。

四、意向承租方基本条件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中国境内企业；

2.有足够实力承租整幢办公楼。

五、现场勘察时间

2023年8月14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六、报名时间

2023年8月1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有意向承租者，须填写“厦门办公楼承租意向交流报名表”加盖公章后，扫描发送至指定邮箱（fjnxxb@126.com)，并及时与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联系，获取办公大楼详细情况等有关信息。

七、交流方案的提交

有意向承租者，应在2023年9月1日下午18：00前（北京时间）将意向承租方案加盖公章后，邮寄至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地址：福州市五四路317号，收件人：肖先生，0591-88615597）。具体方案交流时间，另行通知。

八、交流方案主要内容

承租意向交流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承租人基本情况；

2.意向承租用途；

3.租金、租金涨幅情况；

4.装修免租期。

5.承租建议（如有）；

6.意向承租交流的其他有关内容；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先生，0591-88615597；何先生，0591-88615583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北路317号

十、其它

1.本公告仅限于招租前期市场了解和意向交流，与后期商务行为无关。

2.本公告解释权属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附件：[厦门办公楼承租意向交流报名表](http://www.fjnx.com.cn/fjnx/attachDir/2023/08/2023081015401955436.docx)